

证券代码：600615

证券简称：丰华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39

重庆丰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庆丰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以现场+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，实际表决监事 3 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以及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部分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策略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定价公允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丰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30 日